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鄭相玫
電話：03-3322101#7333
電子信箱：1004429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601751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060175194_Attach01.PDF、1060175194_Attach02.PDF、1060175194_Attach03.DOC)

主旨：有關樹德科技大學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樹德科技大學106年7月21日德科大學字第1060001292號
函辦理，並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7-08-01
08:20:29
章

BR 5_人事106/08/01 08:46



1060005205

有附件